

郭牧陶 著

「长篇小说」



作家出版社

生死角逐

「长篇小说」

郭牧陶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生死角逐/郭牧陶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2. 5
ISBN 978 - 7 - 5063 - 6351 - 8

I. ①生… II. ①郭…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51237 号

生死角逐

作 者: 郭牧陶

责任编辑: 佳 丽

装帧设计: 未 氓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i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刷: 三河市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70 × 240

字数: 629 千

印张: 29

版次: 2012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1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6351 - 8

定价: 36.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2007年7月7日，小暑。

一辆黑色的奔驰车，像利箭一样，飞驰在繁忙的京沪高速公路上。

北方今年的夏天是干燥的，刺眼的阳光洒在水泥路面上，阳光的亮度照得人懒洋洋的。

车内后排座位上坐着的是北京伟业旅投有限公司董事长马炳文，他五十岁左右的样子，由于保养得好，白净的脸上透着滋润。但是，只要你细看，显得很斯文的他，眉宇间还是写出了少许的忧郁。

坐在副驾驶位上的是一位二十多岁，长发飘逸的美女，一身粉红色的职业套裙，把她丰满的身体包裹得无比诱人，她一双白嫩的大腿自然地搭在一起，一副傲慢的神态不自觉地在她翘起的嘴角边流露出来，这位让人一眼看上去就会怦然心动的女人，是北京中环投资公司的董事长助理兼副总经理杨尔思。

开车的司机名叫孙刚，他留着棱角分明的平头，这个军旅出身的小伙子，脸上的表情刚毅谦和。

杨尔思看上去略显疲惫，昨天晚上她几乎是一夜没睡，开夜车制订收购汾河日昇地产公司的方案。缺少睡眠的杨尔思，今天早晨起来看上去眼袋浮出一层淡淡的青色。

昨天下午，北京中环投资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开了一个临时会议，会上公司董事长金伟宣布了一项决定：公司将要收购汾河市日昇地产公司。同时金伟分别给每个人下发了具体任务，杨尔思的任务是作为这次收购汾河日昇地产公司的主要负责人，她要拟订具体收购方案，而且必须在第二天早上启程赶赴汾河市。

金伟的工作习惯就是这样，往往会突然安排一个项目出来，刚开始的时候，公司员工对于金伟的这种工作方式很不习惯，经常会把事情搞得很乱。可金伟不接受员工的意见，只要有人对他抱怨，他就会用毛主席的指示对你说：“招之即来，来之能战。”他还说：“这是要求和检验公司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公司管理人员对于金伟的管理怪招，领教过多次了，慢慢适应这种工作作风后，大家已经习惯于接受这种工作方式了。所以，杨尔思昨天领到任务后，几乎用了一夜的时间按照金伟的思路在制订收购方案。

杨尔思昨天向司机孙刚交代好早上七点过来接她，今天早上等到车子来时，她发现车上竟然坐着北京伟业旅投公司的董事长马炳文，这是她事先不知道的。马炳文去汾河，而且是与她同一车去，为什么金伟没提前告知？杨尔思在上车之前苦笑了一下，

心里暗道：这个金伟就喜欢经常弄出这些没头没脑的事情来。哎！没头没脑的家伙，不过还挺可爱。

见了马炳文虽然感到诧异，但杨尔思还是很热情地向他打招呼：“马总早。”

坐在车里的马炳文微笑着点了点头：“小杨早上好。”

杨尔思待车子启动后又说道：“马总，北京到汾河几百公里，劳烦您一路辛苦了。”

马炳文今天好像很不情愿与人说话，对于杨尔思刚才的话他只是淡淡地说了一句：“没什么。”然后就靠着椅背双手叉在胸前闭目养神起来。

看到马炳文这样的态度，杨尔思反倒没觉得尴尬。也好，这样可以避免言多语失，不管怎么说，在杨尔思眼里，马炳文都是一个外人，更重要的他是一个商人，至于他是为了何种利益掺和进来的，是金伟忘记告诉自己，还是他认为没必要说？既然金伟没有提前把马炳文的事说给她听，这其中定有金伟的道理，作为金伟的女人也好，公司员工也好，反正在没弄清事情的原因之前，对于身后这位沉默的男人说话还是要留点心的。

1

对于杨尔思来讲，汾河市是一个很陌生的城市，它地处河南、山东、安徽三省交界处，东至上海不到四百公里，到南京就更近了，只有几十公里；西至武汉五百多公里；南至南昌也只有五百多公里；北至郑州、济南将近六百公里，这是一个鱼米之乡的千年古城，据说古代的时候汾河这个地方很繁华，有关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信息都是杨尔思从网上获取的，但汾河究竟长成什么样？杨尔思给不出答案，因为她从来没到过汾河。

但是，对于汾河日昇地产公司的陆汉卿董事长，杨尔思还是比较熟的。记得前两年他来北京时，作为金伟的朋友，金伟带着公司的几个女孩接待过他。陆汉卿给杨尔思的印象总的来说还可以，算是一个精明慈祥的老者。接触几次下来，杨尔思一直感觉到陆汉卿的眼睛里经常会闪烁出一种狡黠的目光，那是一种智慧和诡计长时间沉积后形成的。当时她把这种感觉对金伟说过，金伟对此不屑一顾，本来也是商场上的普通朋友，杨尔思也没在意，更何况金伟当时说：智慧和诡计可以在人的眼睛中沉积一种印迹，这是因为世界上的绝大多数事物是通过人的眼睛传感给大脑和心灵的，那么在人的眼睛中留下些许痕迹并不奇怪，盲人没有视力，但他们大多时间是利用耳朵作为神经感知，这种功能使用久了，就被叫做“听的人耳朵都起茧子了”。这些耳朵上的茧子，眼睛中的痕迹，可以说都是智慧的结晶，但智慧只是一种通称，智慧有大智慧和小智慧的区别，小智慧同样会有沉积，就如盲人的耳目听四书五经、唐诗宋词是一种积累，听麻雀唧唧喳喳也是一种积累，听几个小商小贩讨论中国经济，即使把小智慧沉积了，又能管什么用呢？说白了在我这样的智者面前，像他这些所谓的智慧充其量只不过是雕虫小技罢了。

话虽这样说，但是，只要杨尔思一想起金伟将进军汾河，陆汉卿那珠黄的眼睛中忽闪出的目光，她就感到这里面好像有点什么。然而，杨尔思懂得男人的雄心对于男人而言是一种自慰剂，特别是在某个时期，男人所追求的不仅仅是雄心壮志，而更多的情况下更是一种野心。金伟为什么要收购日昇地产公司，这对男人而言，可以说是野心的又一次体现。但是，在杨尔思看来，这无非是又一个商业游戏，她知道任何一种商业游戏，或者叫商业行为，都是为了利，天下商人与商人之间的斗争的含义再延伸下去一层是什么呢？利得利失，利成利败，成功的英雄和失败的英雄其实说白了都是利的臣民。难道不是这样吗？杨尔思这样问着自己，同时她也记起了古人那句名言：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杨尔思这样胡乱想着，她的思绪却被后面坐着的马炳文的声音打断了。

“小杨，以前来过汾河吗？”一路上一直沉默寡言的马炳文，突然睁开眼睛看着杨尔思，突兀地问了一句。

杨尔思淡淡地笑道：“以前没来过，这是第一次，不过我和陆董事长还是熟悉的。”

听到杨尔思不咸不淡的回答，马炳文似乎有所目的地说道：“听说汾河是个好地方，我这也是第一次来，老陆是早几年我和金总一起在深圳高交会上认识的，他一直说要请我来，可我总也没时间，这次的机会，还是你们金总硬把我给拉来的。”

杨尔思见马炳文这样说，她只好用一种带有顽皮的口吻说：“马总，北京待久了，出来走动一下也好嘛，现在的人缺少的就是锻炼，一个人总是闷在办公室里对于身体健康也不利啊！”

对于杨尔思的关心，马炳文似乎感觉到他和杨尔思的谈话大有进展得更深一层的可能，所以他马上接话道：“对呀，理倒是这么个理。”突然他话锋一转又说道：“小杨，金总怎么盯上老陆的公司了？”

马炳文话音刚落，杨尔思便不假思索地接道：“马总，这我还真不知道，我是昨天才接到金总通知，让我今天来汾河，在这以前，金总从来没对我们提出过他对陆总的公司有收购的想法。马总，其实对于我们金总的办事风格你应该比我更了解他，你们可是多年的老朋友了，金总办事，什么时候都搞突然袭击。再说了，对于我们这些小职员来说，还不是老板让干什么我们就干什么。”

听杨尔思这样讲，马炳文似乎还不死心，他又试探着问：“哦，这个金总，还搞得这么神，收购方案有了吗？”

杨尔思已经明白了，刚才自己的回答，马炳文显然并不满足，他还是想从自己这里知道更多的信息，所以才又追问起来。扯这个，真没劲。她心里虽然这样想，但嘴里还是说：“这个我也不是很了解，听说制订收购方案的事委托给阮卫东的鬼谷子工作室去做了，不过至今为止我还没看过这个方案。”

马炳文见杨尔思对自己产生了戒备，他把后边已经到了嘴边要说的话又生生地咽了回去。他想，有些话再唠下去不但打听不出什么，反而会把自己搞得很被动，看来这个小女人还真的不好对付，于是马炳文又把双手交叉抱在胸前，开始了他闭目养神的

精神活动。

马炳文刚刚的突然追问，让杨尔思感觉到可笑，可笑之余，她又想，马炳文的话表面上听起来好像说得有一句没一句的，但是马炳文还是想从我这里探听到一些真实内幕，马炳文想在我杨尔思这里套点什么？这可能吗？男人总是那么刚愎自用，有的时候表现出来的那份幼稚劲也是挺逗的，男人喜欢自以为是，往往会不自觉地认为自己很聪明，你不知道吗？这个世界上是先有了女人的聪明，然后男人才变得聪明起来的，如果你认为我杨尔思很笨，那你可就打错算盘了，仅凭你一两句话，就想从我这里得到秘密，真是小儿科。

杨尔思把音响打开，音量放得很轻，刘若英的《为爱痴狂》弥漫了整个车厢：“想要问问你敢不敢，像你说过的那样爱我……”这歌声让杨尔思感叹，女人对爱的大胆表达方式，预示着一个女性向社会挑战的时代开始了。事实上，这个时代早就开始了。

听着车轮摩擦路面的声音，还有刘若英那深情而又直白的绵绵之音，杨尔思跳跃的思维在不知不觉中悄悄地回到了她与金伟四年前相识的那一幕幕。

杨尔思与金伟的相识在她自己看来有点滑稽，但是那绝对可以算做一段充满着喜悦、辛酸、艰难，但同时也是让她眷恋、尴尬、耿耿于怀的一段往事，每当一想起与金伟相识的地方，杨尔思的心里就不是个滋味，以至于她一想起与金伟相识后自己人生经历中那些跌宕起伏的往事，就更加让她无法保持平静。可是，生活往往就是如此的鬼使神差，如果她不是在那样一种场合，那样一种对于女人来说很无奈的环境中与金伟相识，那么今天的一切又会是一个什么样呢？但命运就是命运，在命运的安排之下，个人的意愿不占主流，因为命运不但可以安排一个人干什么，它甚至有力量驱使一个人去干什么，而且谁也没有办法去改变命运的安排。

杨尔思正沉思之间，包里的手机响起来。她拿出电话看了一下，正是她刚刚思念起的主人公金伟。

“尔思，你们到哪了？”电话那头传来金伟带有磁性的声音，这种声音对于很多女人来说具有一种难以抗拒的杀伤力。

杨尔思下意识地摸了摸胸口，缓缓答道：“二十分钟前看路标还有八十公里就到汾河了，估计这会儿应该是快到了。”

金伟道：“到地方给我来个电话，宝贝，告诉小孙开慢点。”

“唔，我知道。”放下金伟的电话，杨尔思的回忆又回到现实，她看了看手表，问司机：“小孙，还有多久可以到？”

“最多还有十公里就可以出高速路了。”

听孙刚这样说后，杨尔思拿起电话，拨通了汾河日昇地产公司董事长陆汉卿的手机：“陆总，您好，我是中环公司的杨尔思。”

“哈哈，你好啊杨总，欢迎来汾河，你们到什么地方了？”

“陆总，差不多有十公里就出高速路了，进市区的路怎么走？”

“我的司机小李在高速公路出口的转盘处等你们，他会带你们过来的，我在酒店这

边恭候你们。”

“陆总，真的不好意思，劳烦您等在那里。”

“哎，没什么，有朋自远方来嘛，更何况来的又是一位美女老总呢。”

“谢谢陆总，那就劳您大驾，对不起了。”放下陆汉卿的电话，杨尔思对司机小孙说道：“小孙，出了高速，陆总说有个转盘，他的司机在那里等咱们，你注意看着点。”

“我知道，杨总。”孙刚的回答总是那么简洁。

坐在后边的马炳文此时终于又张开了他那金贵的嘴，说道：“小杨，我们快到了吧？”

“对，马总，马上就进入市区了。”杨尔思把头扭向马炳文微笑着说。

马炳文冲杨尔思微微点头笑了笑，然后又闭上了眼睛。

沉默又笼罩了车内的一切。

2

杨尔思的车子跟在陆汉卿的车后边，在汾河市中心转了几个弯。马炳文又说话了：“这汾河看起来蛮不错嘛。”说这话时，他的眼睛一直在看着窗外的街景。

“我也有这种感觉，汾河确实很美，但愿我们要办的事也和这里的风光一样让人赞美。”杨尔思一语双关地说。

马炳文、杨尔思一行人在下午三点准时进入了汾河雅高大酒店。他们在酒店的大堂与等候在这里的陆汉卿稍做寒暄后，马炳文、杨尔思便上楼来到各自的房间里，一路的旅途疲劳，杨尔思冲了一个热水淋浴。冲完淋浴后，她一边吹着凉气爽人的空调，一边将自己随身携带的衣物做了一番整理。

杨尔思换了一套水蓝色的套裙，将半干的头发用吹风筒吹干，从不喜欢化妆的她冲着洗手间中的镜子照了照自己，然后又满意地冲镜子中的那个杨尔思做了一个鬼脸，笑着走出房间。

陆汉卿一直坐在酒店的大堂吧里喝茶。他手中拿着当天的《汾河日报》翻来翻去，其实他现在并没心思看报纸，更不关心报上的那些烂事，他在想一件只有他自己才知道的让他兴趣十足的事。至于他在想什么，别人并不知道，但只要你看一下他脸上那始终挥之不去的喜悦和得意的表情就可以知道，他想的一定是好事。

陆汉卿今年六十几岁，但从他的长相上你看不出来，从他的脸上看，他大概也就不到五十岁。当然，从他的性格上你更加没法猜他的年龄，他的性格比年轻人还好胜。

陆汉卿这个人是不能用“何许人也”来形容他的，而应该用雄心勃勃来形容他，陆汉卿的雄心、霸气从前在汾河是出了名的，如果说今天的陆汉卿是小名堂，那么十年前的陆汉卿就是大名堂，再往前推十几年，那个时候的陆汉卿可谓有的是更大的名堂，因为文化大革命那会儿，他可是坐过汾河革命委员会副主任那把交椅的，如果不是革

命委员会主任一职必须由军代表做的话，谁都相信在汾河是没有人够胆量与他竞争主任位置的。用他自己的话说，自从变成个体户那天起，这人可就什么都完了。

马炳文比杨尔思从房间下来得早一些，男人嘛，没女人那么多的麻烦事，另外，他也是有意想早点下来，一来 he 可以和老相识叙叙旧，二来趁杨尔思不在，当然也可以和老陆聊些自己感兴趣且更深层次的东西。

“哎呀，老马兄弟，快来坐。”陆汉卿一边给马炳文让座，一边又不忘伸手招呼服务小姐过来：“老马兄弟，你喝点什么？”

“随你。”马炳文一边应着，一边在陆汉卿的对面坐下来。”

“小姐，再来一份太平猴魁。”小姐应声去了之后，陆汉卿又从兜里掏出烟来，准备递给马炳文。

马炳文摆了摆手，嘴里却道：“陆兄一向可好？”

陆汉卿一边叼着烟在点火，一边说：“好，好，估计近几年还没什么事。”

“是啊，到了我们这个年龄，身体才是最重要的。”马炳文说话的语气有些感叹。

“老兄，你才五十几岁，竟然在六十几岁人面前感叹年龄，有意思。”

“陆兄，我虽然五十多岁，可是看上去并不比你年轻，我是心老了。”

“老兄，心只要花一点，就不会老。”

“陆兄，我可没那份闲情逸致了。”

“哎，我说老兄，你相信惊喜吗？”

“惊喜？”对于陆汉卿这句没头没脑的话，马炳文竟然一时糊涂了，陆汉卿说的惊喜到底指什么？此次汾河之行，我马炳文的身份只是一只闲云野鹤，而且是一只对知情者而言却无可奈何的闲云野鹤。他这次应金伟的邀请来汾河，马炳文都不了解自己是出于什么目的和原因就答应了，汾河有什么好去处值得我马炳文风尘仆仆而来，是来旅游呢还是来散心？既然不知道来的目的，那么又怎么会有什么惊喜和自己有关呢？莫非老陆所说的惊喜是指他和金伟的合作？唉，不去猜它了，既然来了，权当作一次莫名其妙吧。杨尔思说得对，北京待久了，出来散散心也好，管它惊喜是什么人的，都与我马炳文没关系，我只是一个站在金伟和陆汉卿一边埋单的，惊喜也好，不惊喜也罢，看热闹就不怕事大。对此他又说道：“这次陆兄和金兄之间的合作，看来一定是一桩让人惊喜的大事了？”

陆汉卿虽然六十几岁，但从老成持重方面来说，他没有马炳文那种语言上的斯文：“老兄，你和金总比起我来更加算老相识了，与金总合作哪里会没有惊喜，只是我老陆有没有惊喜那可就不一定了。”

“既然合作嘛，那一定是双赢，陆兄此话怎讲？”

陆汉卿还想说什么，他发现杨尔思下来了。

杨尔思向坐在大堂吧里的陆汉卿和马炳文挥了挥手，然后微笑着道：“两位老总在喝下午茶哪？”

陆汉卿把另一张椅子挪了挪：“杨总，坐吧，你叫点什么喝？”

杨尔思脸上仍然挂着微笑，她向着坐在那里既不阴也不阳的马炳文道：“马总，我们向陆总请示一下，给个机会到陆总的公司参观一下。顺便去陆总办公室讨杯茶喝怎么样？”

马炳文机械地点了点头道：“老陆的公司我还真没去过。”

陆汉卿倒是显示出一副够爽快的样子：“我那公司有什么参观的价值，如果两位老总不嫌弃，就赏光去我那喝杯茶怎么样？”

陆汉卿的车子在前边引路，杨尔思的车跟在后边，很快他们就来到了汾河日昇地产公司。

汾河日昇地产公司投资修建的日昇科技大厦坐落在汾河市新华路和南关路路口，这里是汾河市新城区中最繁华的商业中心地带。日昇科技大厦占地面积六千平方米，建筑面积五万七千平方米，高一百二十米，在汾河无论从它占有的地段、高度还是面积，绝对都可以堪称为地标性建筑了，这里的土地价格可以说是一年翻一番，十年前陆汉卿在这里兴建大厦时，土地价格与今天相比，增值了几十倍，日昇科技大厦左侧不足一百步之遥，便是汾河市金融一条街，它的右侧便是南关商贸街，背后是南关湖。仅从日昇科技大厦的地理位置而言，这里绝对属于黄金宝地，唯一遗憾的是这座大厦是一个矗立在繁华路段多年的烂尾楼，大厦没有外装修，黑糊糊的窗子像脸上溃烂的疮疤一样让人看着难受。

三人刚刚走进陆汉卿的办公室，竟然看到一个性感又洋气的美女坐在沙发上，而这个人，对于马炳文来说，再熟悉不过了，那就是他的助理——曾华。

见到曾华，马炳文不禁眉头一皱，因为这次他并不想让曾华跟着来掺和这件事，所以他没有告诉曾华自己去哪里，结果曾华竟然先自己到了陆汉卿的办公室，可是刚才陆汉卿并没有告诉自己曾华已经到了，不知道这个老东西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可转念一想，对呀，刚刚陆汉卿阴阳怪气的“惊喜”，难道就是这？

曾华明白，马炳文的心里很不高兴，但是她何尝高兴来着。她并没有站起来，而是翘着二郎腿说道：“马总，可真潇洒呀！都这时候了还有心情出来陪美女。”

马炳文并没有接曾华的话，而是严肃地问道：“你怎么到这里来了？”

“哟，什么，我怎么来的？那可要问你呀。”看到马炳文严肃的表情，曾华气就不打一处来。

陆汉卿很快察觉出气氛不对，赶紧说：“马总，小曾，你们来看看我新设计的大厦沙盘，给提点意见。二位可是难得到汾河来一趟，可一定要提出一些建设性的意见啊。”

陆汉卿故意没有邀请杨尔思，杨尔思也正好懒得过去，她心里暗暗发笑，唉，酸哪！既然没有去参观陆汉卿所谓的沙盘，杨尔思顺便参观了一下这个他们即将收购的日昇地产公司董事长的办公室。

陆汉卿的办公室在日昇科技大厦的裙楼一层。

在陆汉卿的办公室里，首先看到的是又宽又大的老板台，这张老板台是特别定制的，它比通常大小的老板台高很多，台子后边的靠背椅也是特制的，为了配套老板台，它也超乎寻常的高，坐在上边让每一位进来的客人有一种它的主人高高在上的感觉。办公室的右手边，枣红色意大利真皮三件沙发围成一个半圆形，中央配有仿红木茶几，对面也就是办公室的左手边是一面靠墙的黑色透明玻璃书柜，办公室的墙是白地通顶，没有任何装饰物，红木沙发的后边是一些叫不出名字的各色品种的花。

杨尔思正随意浏览着，陆汉卿、马炳文、曾华三人参观完日昇科技大厦的沙盘后，回到办公室内，看到曾华和马炳文的神态，两人之间的战争应该是暂时休战了，但肯定没有达成“和平协议”。

“呀，杨总，怠慢了贵客，还请你多多谅解。”看到杨尔思站在窗前，陆汉卿迎了上去。

“呵呵，陆总，我没事，还是忙你的吧。”杨尔思看着陆汉卿，两人会心地笑了。

对于杨尔思和陆汉卿的笑，马炳文当然知道什么意思，不过，此时此刻，他也只能装作不知道的样子，背着手站在陆汉卿的书柜前浏览着藏书。

杨尔思和曾华则被陆汉卿热情地邀请在沙发上坐，品尝女职员刚刚沏上的太平猴魁。

马炳文指着书柜说道：“陆总，你这里有很多孔子的书？”

“是呀，我觉得孔圣人的东西应该马上会热起来了。”

“学点圣人的东西好，他的东西能够流传上千年，必然有它流传的道理。而且有人说一部《论语》定天下，我看这话也有道理，尽管儒家思想的历史地位起伏不定，但只要他被推崇就会变成治国理论。”

“看样子马总也喜欢读孔子的东西，要不然怎么会有这么深刻的理解呢，呵呵。”

“过奖了，也只是闲来没事翻翻，才疏学浅，理解不了太深，最主要还是心静不下来，将来有空还真想静下来研究研究，陆总应该是熟读了吧？”

“这你可高看我了，我这一生都做不了圣人，所以关于圣人的理论我也懒得看，放在这里只是用来充门面的。再说，孔老二的理论也不是写给凡人看的，民不可使知之嘛。马总，我有个观点不知道说出来你是否有同感？”

“说说看，你陆老兄看问题从来都是见解独到。”

“客气了，对孔子的理论嘛，我没有资格评说，如果我没说错的话，天下至今恐怕还没有人敢在理论上与孔圣人相比了。所以，在这里不谈《论语》，我想品评一下孔子这个人，中国历史上，你说谁最贪？”陆汉卿看着马炳文问道。

马炳文想了想，道：“清朝的和珅？”

“老兄，我倒是认为：孔子才是天下最贪的人，他贪的是人心，他讲的最多的是大义、大道、大德。可是，他从来都不给小人以学知识的机会，只可使由之嘛，小人、女人永远被统治是他的治国之道。所以，这古往今来，贪财、贪色的人都捣腾不过这贪人心的家伙。”陆汉卿的观点，倒让马炳文耳目一新。

“陆总，你的观点听起来蛮新鲜的，可眼下国学风头正旺，最近很多研究儒学的人都开始成为名人了。”

“是呀，跟风是人性的弱点，风头旺自然就有人跟嘛。”

在两人讨论之时，杨尔思手捧着茶杯，笑吟吟地凑了过来道：“二位大学者，孔圣人的问题还是交给历史学家去探讨吧，作为凡人，我们还是喝茶吧。”

陆汉卿连忙附和道：“对，对，杨总说得对，什么孔老二，孔老三的，谁也没有今天这杯茶现实。”

马炳文道：“喝茶，喝茶，刚才我就闻到这茶的香味了。”

陆汉卿边向茶壶里加水边道：“我们汾河有一条千年美食老街，方圆几百里都是出了名的，如果各位不反对，今天咱们去那里吃怎么样？”

杨尔思道：“哎！陆总，多给我们介绍介绍，我就对名吃感兴趣。”

坐在一旁的曾华始终没说话，她今天也不知怎么了。和杨尔思暗暗地较上劲了，听杨尔思的话后，她说道：“杨总还没嫁人，别吃得太多，长胖了小心嫁不出去。”

“这不可能，我们老杨家祖辈就胖，可越胖越美，杨贵妃不是还嫁了个皇帝吗。”杨尔思知道今天这个曾华是跟自己干上了，干脆就再激她一下，让她知道自己可不是好惹的。

马炳文觉得气氛好没劲，急忙解围道：“陆总，我们是不是早早解决温饱问题。”

陆汉卿也笑着摇了摇头说：“客随主便。那你们就听我安排吧。”

凡是有历史积淀的城市，必有风味独特的饮食文化，因为饮食也会随着历史时间的推移不断在进化。同样，作为一个历史名城，汾河的美食更是一绝，极具地方传统口味和独特烹饪方法的汾河美食相传已有千年历史了。而汾河美食一条街恰恰又是汾河的代表，在附近几个省都颇有名气，汾河美食街设计布局合理，它傍依月亮河左侧，宛如卧龙形状一字排开，美食街道两旁建筑都是依民俗饮食文化的特色而建，它的存在给汾河这座城市增添了一抹亮点，为一饱口福，许多外省的人都不惜驱车上百公里赶到这里来。

中国人对吃的偏爱胜过外国人，每到一个新的城市，品尝具有当地风味的小吃是最令人向往的一件事。

美食街的空气中散发着不同小吃混合在一起的新鲜热辣香味，每家每户门口都站着拉拢客人的小妹，她们操着汾河方言在高声叫卖，拥挤的人头把汾河美食街渲染得热闹非凡。

陆汉卿等几个人没有凑到热闹的摊位前去，而是找了个较清静的地方坐下来。陆

汉卿不愧是汾河市名人，这里很多做生意的小老板都和他亲热地打着招呼，从店主人殷勤的表情中可以看出，陆汉卿这位昔日商界大鳄在这座城市里的影响力。

他招呼马炳文等人落座后，便很在行地报出笋干烧肉等一大堆汾河小吃的精品菜。“笋干烧肉你家的口味差了点，到前边老江家去买，拿两份来，把杯子、碗都烫它几遍，再把我交给你的茶拿去沏上。记住，卫生是最重要的。”陆汉卿对服务小姐帮他们烫杯子总觉得是在糊弄，笨手笨脚的样子让人不放心，他索性亲自把洗干净的杯子、碗，又用开水烫了好几遍。

在一旁看的杨尔思说：“陆总，我来吧，怎么能让您陆总干这个啊。”

陆汉卿笑着说：“你可干不了这个，别再把你这千金小姐的手烫着了，明天你们金总还不找我兴师问罪。”

马炳文也笑着说：“看来陆总不愧为美食家，看你对汾河菜的熟悉程度还有安排这一切的手法，简直让我佩服不已。”

陆汉卿说：“哪里，马总过奖了，熟能生巧嘛，我的外省朋友很多，每次来汾河又必来这里吃小吃。马总，你看我这服务水平，给你当个办公室主任够不够资格？”

马炳文赶紧说：“这是玩笑话了，我哪里敢用陆总这样的办公室主任啊。不过你还真别说，一个公司要选个好的办公室主任，首先的条件就看在安排这吃的方面在不在行，这哪家餐厅在什么地方、口味怎样，哪家装修最好、价格便宜，去哪家餐厅的路怎么走，等等，不知道这些，起码不能算是一个好的办公室主任。”

陆汉卿点点头笑着问曾华道：“曾主任，看来你的压力蛮大的，京城那么大，你搞接待工作，是不是都按马总的要求，把京城的饭店从头到尾搞得明明白白了？”

曾华一听，嘴里嘟囔着说：“要说京城认路我还可以，毕竟是京城出生长大的，但要把北京的酒店全都搞明白，那可太难了。北京城那么大，这几年发展又这么快，睡一觉醒来，说不定又从哪里冒出几家酒店，而且花样和菜式也是千奇百怪。”

陆汉卿淡淡一笑，说：“要说也是，京城那么大，各种风味吃的都有，但有一点是最麻烦的，吃个饭可不敢跑远，弄不好就堵在路上了，不像我们汾河这么小，从这头跑到那头没几分钟的路。看来，这京城的办公室主任没点水平还真是不好当，就说这堵车就堵得你心烦，没点耐性还真是受不了，赶上急性子的，烦也烦死了。”

说话工夫，饭店老板已把桌子摆得满满的了，杨尔思是在座各位中年龄最小的，为了显示自己单纯，她上来就夹了一口百叶结烧肉先吃了起来，边吃边说：“不错，不错，这么好吃的菜，还真是难得一尝。我看你们大家的肚子好像都不饿，我可饿坏了，我可不跟你们客气了。”

陆汉卿说：“慌什么啊，不着急吧，我们还是来点酒吧？无酒不成宴嘛！”

马炳文连忙摆手道：“别了吧，别提酒啊，一提起酒来，我就倒胃口，好不容易有这样的机会出来让胃休息一会儿，干吗还要它遭罪。”

陆汉卿听到这话，也长长舒了一口气，“老马，真是知己啊，每一次有外省的朋友来玩，我都要舍命陪酒，难得你能这样说，那老哥我可就不跟你客气了。”

趁陆汉卿说话间，马炳文已经开始往嘴里塞东西了，只是冲陆汉卿点了点头。

看着这样的美食，又有谁还顾得上说话呢，可是有一个人却怎么也提不起兴趣，那就是马炳文的助理曾华。

4

深夜，汾河市已经进入了梦乡，昏黄的路灯像是麦田的守望者，静静地看着沉睡中的城市。

在汾河美食一条街吃过晚饭后，陆汉卿提出去他的风雅庄园住上一宿，体验一下乡村生活的乐趣。对于陆汉卿的提议，杨尔思望向马炳文，她希望马炳文表态同意陆汉卿的提议，对于杨尔思而言，住在哪里都无所谓，但是，如果顺理成章地住到陆汉卿的风雅庄园去，她起码可以对陆汉卿的公司状况增加一份实地了解。马炳文此次汾河之行本来也没有什么目的性，既然杨尔思的表情中流露出了征求他的意见的想法，马炳文不假思索地顺口答应了。

可是从美食一条街出来时，怨气未消的曾华再次对马炳文显示了自己心中的不快。

原来在上车之前，马炳文告诉曾华上杨尔思的车，这样就可以向陆汉卿传递一个信息，从北京来的他们都是一伙的。但是不知道这个曾华吃错了什么药，她没有上杨尔思的车，反而上了陆汉卿的车，这简直是向马炳文挑衅，气得马炳文那本来滋润的脸色几乎变成了一张白纸。

对于曾华的表现，杨尔思不禁暗暗发笑，她知道曾华并不是在向马炳文挑衅，那个女人挑衅的对象其实是她杨尔思。这种感觉只有女人之间才会有体会，一个女人是不会允许自己的男人和其他女人之间有什么关系的，这个男人必须属于自己，这就是女人的心态。所以，看到曾华上了陆汉卿的车，杨尔思只是得意地摇了摇头，出于女性的自傲，她并没有表示出一丝的谦让，而是直接坐到车上，静静地等待着前面车的发动。等看到马炳文那白纸一样的脸色，心中不禁感慨地想：如此成熟的一把年纪了，复杂的情感游戏，还真有点小孩过家家般的浪漫。

在杨尔思得意的时候，曾华的心则在流泪。因为她大老远的从北京赶过来，本来是找马炳文的，可是不承想，一见面就见到了杨尔思这个女人，其实她气愤的不是杨尔思的骄傲，而是马炳文在杨尔思面前的那种窝囊劲，好歹也是一个大老板，干嘛对一个小女人这么低眉顺眼的。在她眼中，杨尔思不过是金伟的一个小职员或者是小情人而已，有什么了不起的，想当年老娘我蹲国家机关的时候，虽然不是什么大领导，可那帮民营企业家，哪个见了面不表现得像孙子似的。如今可好，就因为金伟比马炳文财大气粗，所以，一个小职员都是这副德性，一副趾高气扬的样子，有什么了不起。

对于曾华的争风吃醋，陆汉卿则喜在心上，可是表面上他没有流露出来。看着曾华撅起嘴角，陆汉卿不禁感叹，这个马炳文真是有能耐，已经这么大岁数了，还能引得

这么美丽的女人愿意为自己吃醋，真是难得。据说马炳文这两年混得并不怎么好，这个人为什么还这样缠着他。对此，陆汉卿判定曾华这样的女人在床上肯定是极度风骚，风骚的女人往往并不在意和自己上床的男人是否贫穷，她们在意的是自己能够得到那种飘飘欲仙的乐趣。

其实陆汉卿怎么能够知道，曾华，真的是一个不同凡响的女人，因为她不仅有着不同凡响的美貌，还有着不同凡响的经历。

今天是星期五，对曾华来说，这是个黑色的星期五，坐在陆汉卿车上的她今天很不爽，曾华甚至回忆不出，在她的一生中，还有没有比今天还黑暗的日子。作为女人怕什么？怕嫁错郎，曾华虽然没嫁给马炳文，但她从心里爱上了他，并把他视为可以依赖的男人，可最近马炳文这个男人不知为什么，他变得让自己越来越不认识了。

三年前那个马炳文哪里去了？

在陆汉卿的凌志 400 上，陆汉卿对她说道：“曾大小姐，我的车又老又破，对你的安全可没保证，你还是坐奔驰好。”陆汉卿故意刺激曾华。

“陆总，坐你的车心里舒服，再说，真有什么安全问题，有你这样的大老板相伴，即使出了问题也无悔了。”

听着曾华幽怨的话，陆汉卿知道她这是在怄气。从吃饭时他就在想，这两个小妮子之间应该不存在争风吃醋的理由呀？曾华和杨尔思之间反唇相讥，你一句我一句地斗嘴，就引得他暗自发笑，心里想，这就是女人，莫名其妙的女人，到什么时候都忘不了争风吃醋。

其实陆汉卿又怎么知道曾华的真实想法呢，和杨尔思这样的小女孩儿争风吃醋，已经不是她这个年龄段的人做的事情了，真正让她气愤的是马炳文，因为她觉得现在的马炳文和她刚认识的那个马炳文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那个时候的马炳文意气风发，很有指点江山的气魄，可现在的马炳文让她觉得活得窝囊。公司经营得好坏暂且不说，怎么人也显得越来越虚伪，特别是最近做的很多事，让人听起来简直是太离谱了，她找不出任何理由说服自己，马炳文为什么带杨尔思来汾河。马炳文的伟业旅投公司实际上已经倒闭了，就差不知道什么时候被物业撵着搬家了。可作为公司的法人代表，一个大男人，这个时候竟然有如此闲心带个女人来汾河，也不想想这是什么时候了，放着家里一个烂摊子，什么事情也不管，公司里的职员纷纷辞职，而且在吵着要工资，还有一帮催账的，天天坐在他们的办公室里，这么多的烂事都留给她一个女人了，而自己的靠山，却带着一个女人来汾河玩耍，简直是岂有此理。

曾华心里清楚，对于男人，不怕花心，就怕没心。昨天一天，马炳文的手机都没有开，急得曾华拼命找。开始曾华以为，马炳文是迫于压力，找个什么地方躲起来了，毕竟他最近压力太大了，整个人萎靡不振。当时曾华还怜惜地想，让他一个人清静一下也好，更何况也到了马炳文该冷静一下的时候了，对于公司经营方向性错误，曾华一直在提醒他，可是马炳文就是不听，如果当初能够早点听她的劝，公司一定不会沦落到现在这个地步。

到了昨天晚上，曾华还是没有和马炳文取得联系，这可把曾华吓坏了，难道他飞回美国去了？回到他太太那里了？如果真是那样的话，她可就人财两空了，为了和这个男人在一起，曾华放弃了一切，不管是当初的公职还是自己的孩子和家庭，可是现在自己得到了什么呢？金钱？爱情？都没有，她什么也没有。马炳文去汾河，她是从金伟那里得到的消息，曾华听到这个消息后，她还纳闷，她始终不理解，在这个节骨眼上，他去汾河干什么？难道去寻找什么商机？为公司寻找什么出路？当她得知金伟明天也要去汾河时，曾华知道，这里肯定有自己不知道的事情，可是这里边到底发生了什么问题？曾华几乎是一宿没睡觉，去汾河也不至于关手机呀？为此，曾华一大早就赶去机场，搭头班飞机飞到汾河，刚下飞机，曾华就联系上了汾河日昇房地产公司的陆汉卿，在陆汉卿公司里，当曾华第一眼看见杨尔思时，真是难堪得不知说什么好。马炳文啊马炳文，你这里边玩什么把戏，莫名其妙，你究竟想干什么，陪着这个小妮子游山玩水，不应该呀？凭自己对马炳文的了解，他还不至于这么无聊。

5

黑夜里，两辆车依次驶进了陆汉卿的风雅庄园，因为是晚上，几乎看不清院子里的景观，再加上这些人各有心思，陆汉卿只能安排他们早点休息。

因为知道曾华和马炳文的关系，陆汉卿就把他们安排在二号别墅里，曾华一进入房间里就开始质问马炳文。

“说吧，怎么回事？为什么不打招呼就来汾河了？而且还带着杨尔思？”

马炳文点上一支烟，沉着脸说道：“什么叫我带着杨尔思，简直是乱弹琴，还有，杨尔思怎么得罪你了，一见面你就对人家冷嘲热讽的，让人看了成什么样子。”

“马炳文，你什么意思？是不是嫌我来搅和你和杨尔思的好事了？你可真行，把一个烂摊子丢给我一个人，自己跑到外面来和小姑娘逍遥。”

马炳文的态度显然刺激了曾华敏感的神经。曾华见马炳文对她的质问不理睬，又说：“我问你，你上汾河来，为什么不和我说一声，搞什么名堂，还带个小妖精，你到底安得什么心，不吱声，不吱声就证明你有鬼。”说着，这个坚强的女人，终于哭出声来。看着曾华抽动的香肩，马炳文也觉得自己有点过分了，他轻轻地抚摸着曾华的手，开口道：“别想那么多，杨尔思来汾河是金伟派来的，我和她之间没有什么，好啦，消消气，别哭了。”

女人脆弱，所以女人爱哭。

女人爱哭，所以男人要哄哄她。

女人的眼泪是软的。

可这样软的泪水能征服这个很硬的世界。

听到马炳文的话，曾华的气显然消了许多，“就算你们之间没有什么，那么我问

你，你到这里来干什么？金伟有他的生意，可是我们跟着凑什么热闹？”

看到曾华的口气有所松动，马炳文赶紧说：“前几天，金伟和我商量，准备共同来汾河收购陆汉卿的公司，所以我就来了。”

“什么？收购陆汉卿的公司？你要收购陆汉卿的公司？别人不知道，难道你自己不清楚，我们的公司这两天就快被物业公司扫地出门了，我们有什么资格收购陆汉卿的公司。”听着马炳文的话，曾华觉得简直可笑，自己信赖的一个人怎么现在变成这个样子了呢？如果连自知之明都没有还谈什么发展。

看着曾华失望的眼神，马炳文知道，自己现在的表现确实让人失望，其实不光别人失望，连马炳文自己都开始怀疑起自己来了。

“其实这次不仅是收购陆汉卿的公司，我们公司也在金伟收购的名单上！”

马炳文的话不啻是一颗炸弹，让曾华很长时间没有明白过来。

“收购……收购……收购我们公司？是收购我们公司？”曾华嘴里喃喃着，因为她几乎难以相信马炳文的话，毕竟马炳文和金伟的私交那么好，可是这个金伟竟然要来收购自己老朋友的公司了？！

“是的，他是要收购我们的公司，这次来汾河其实也有和他们商谈收购事宜的原因。”受到曾华情绪的影响，马炳文也有点意识模糊了。

“这是什么时间的事，我为什么不知道？”

“一个月前。”

曾华纳闷地问道：“一个月前？”

“一个月前，有一次我们去酒吧喝酒。”

马炳文的思绪回到了一个月前，北京后海爱尔兰酒吧……

金伟和马炳文两个人坐在爱尔兰酒吧里，这里是他们两个经常小憩的地方。在这里，他们分别开始了自己的事业，金伟走的是投资事业，成立了北京中环投资公司，不管是什么样的行业，只要能赚到钱，他都会投资，当然都是短期行为，他从来不会做长线的生意；而马炳文从美国归来后，走向了旅游的行业，他认为取消度假的理念很适应当前经济发展的趋势，于是成立了北京伟业旅投公司，希望能够在旅游行业杀出一片天地。

经过几年的奋斗，两人分别有了自己的事业，金伟的公司经营效益很好，可是他的公司没有什么名声，但是有了几亿的资产；马炳文则成为当前中国旅游界泰斗级的人物，他的取消度假理念给他带来了巨大的声望，可是公司一直在走下坡路，几乎到了破产的边缘。

“大哥，公司最近怎么样？”金伟晃着手中的杯子，漫不经心地问道。

“还不错，凑合着过吧，不像你那里利润那么高。”对于金伟的问题，马炳文以为他又是像以前一样，仅仅是了解一下而已。

看着马炳文鬓角上悄悄爬上的白发，金伟心里也不禁感慨，现在的社会真是一个公平的社会，只要你选择的路能够适应当前的市场，用对人，就一定能够有所收获，可